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2日10:00在青岛市城阳区国城路216号,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于2019年3月9日发出，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陈萍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鉴于目前公司各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当下相对紧张的现金流，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8,3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3月13日